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31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5年4月21日上午以专人送达或微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殷红女士主持，于2025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在2024年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决策、募集资金使用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职能，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议案具体内容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中发布。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2024 年末总股本 1,37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9,380,00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372,060,00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合并口径）的 50.96%。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内容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异议。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之情形，也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之情形。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2 票同意，3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因利益相关，关联监事殷红、王玉强、田林广回避表决。鉴于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不足监事会人数的二分之一，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能够充分控制风险、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议案所述中期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制定并实施公司 2025 年度中期现金分红方案，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实施完毕之日止。

议案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的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